

## 「復常路長 基層困苦 共同富裕 講到做到」

### 香港社區組織協會就《2023-24 年度財政預算案》向特區政府提交意見書 及基層市民對《2023-24 年度財政預算案》意見調查報告新聞稿

過去三年新冠肺炎疫症導致人心惶惶，改變市民生活和消費模式；雖然政府推出電子消費券，本地經濟也只是有少少起色，惟在「塘水滾塘魚」的情況下，經濟復甦勢頭恐難持續。雖然中港兩地已「通關」近月，惟旅客未能如常來港旅遊消費，提振本地經濟無期，恐怕在後疫症時期，經濟不景氣的情況仍要持續一段時間。經歷第五波疫情對本港經濟及民生的重創，本港經濟出現明顯收縮（預計2022年本港全年實質本地生產總值增長為-3.2%），就業情況也未全面改善，普羅打工仔的工資出現倒退；基層在防疫收緊措施下，再加上能源開支等負擔大幅增加，仍要勒緊肚皮過新年。為此，香港社區組織協會（社協）強烈呼籲新一份預算案必須精準掌握民生「痛點」，以保障基層生活為首要考慮，透過短期以至中長期性的財政措施適時地支援基層，以解生活困苦。

除了疫情打擊民生，本港愈來愈嚴重的貧窮情況亦是政府所不能掉以輕心的。貧窮問題不僅是本港深層次矛盾之一，也與社會穩定和社會公義息息相關。「共同富裕」是近年中央政府及國家領導人多次提出的治國目標，社協樂見特區政府管治團隊也能響應中央政府的施政理念；然而，「共同富裕」並非口號，正所謂「講得出亦要做得到」，當局必須有相應政策，透過政策落實理念，真正讓市民受惠。在力求經濟增長之餘，亦要做到公平合理的財富再分配，讓社會階層享受經濟發展的成果。內地就如何促進「共同富裕」已有不少研究和論述，當中強調「要堅持以人民為中心的發展思想，在高質量發展中促進共同富裕，正確處理效率和公平的關係，構建初次分配、再分配、三次分配協調配套的基礎性制度安排」。對此，特區政府未來施政和財政政策大方針，也應確立類似的原則方向。

#### 1. 社協綜合建議（詳見 SoCO 予財政司的建議書）

針對本年及未來特區政府在訂定公共財政政策方面，社協主要建議如下：

##### 1.1 長遠政策建議

- 制訂具體財務政策，落實「共同富裕」目標，真正讓市民受惠，讓社會各階層享受經濟發展的成果。
- 將 2023-24 年度公共開支佔本地生產總值的水平訂為不少於 25%，確保有持續性的足夠財政資源投入，並全方位改善房屋、教育、福利、醫療、退休保障等政策範疇施政。
- 處理貧窮須新思維，負徵稅是可行進路：當局應引進負稅率制度，按住戶人數訂立社會認可的一般生活水平；若住戶收入超出水平，便應繳納稅項，相反，若住戶收入低於水平，便可獲得一定生活補貼，加大財富再分配力度，至於入息水平與相應津助金額，則需要交由社會大眾再作商議。
- 上調利得稅稅率，設金融相關稅項：本港利得稅自 2008-09 年度起一直維持在 16.5% 的極低水平，當局應考慮展開稅制檢討，調高稅率，以增強社會財富再分配效能。另外，因應不少股票或其衍生工具的交易額每日逾千億元計，當局應增加股票印花稅、向持有一定數目股票

的人士或企業開徵股息稅(避免散戶受影響)、甚或訂立股票、債券或其他金額產品的增值稅等，從而增加在金融業上的經常收入，穩定公共財政收入來源。

- **為特定行業開徵「暴利稅」**：疫情及由地源政治引發的國際危機，不但令本港的經濟出現倒退，也令不少基層家庭的收入大受影響，同時也令過去一年小市民的能源開支大幅增加而令生活「百上加斤」；但此與同時，個別壟斷性的行業企業的盈利卻仍然不合理地高企。為此，我們認為特區政府有必要研究效法我國內地及部分西方國家的做法，於特定行業(如能源及房地產行業)開徵「暴利稅」，這樣一來可以增加政府的財政收入以獲取更多資源持續改善民生，另方面有關做法更合乎「共同富裕」原則。
- 創造多元經濟及就業機會，尤其是基層工種，並發展社區衛生、健康、基層服務、社區照顧等方面的就業機會；
- 大力發展土地，增建及加速公屋、簡約公屋及社會房屋，為所有輪候公屋租住劏房人士提供租金津貼，立法規管起始租金。

## 1.2 短期紓困措施建議

- **向每名生活在貧窮線下及正領取各項社會福利的基層人士派發一萬元「基層生活津貼」**：近年，預算案曾分別提出了「現金計劃」及「電子消費券」等一筆過向全港年滿18歲的永久性居民及其他合資格非永久性居民「派錢」的方案；而對於新一份預算案，社協認為更有效的做法是做到「精準扶貧」，將資源用在最有需要支援的弱勢群體中。為此，社協建議向每名生活在貧窮線下及正領取各項社會福利的基層人士派發10,000元；而實際派發方法，其中大部份可採用「直接轉帳派發」(現正領取各項社會福利的家庭及人士可以直接將每人10,000元生活津貼轉到有關家庭銀行戶口)及「經申請審核後派發」(其他貧窮人士根據半額在職家庭津貼的家庭收入及資產水平經有關家庭申請審核後派發)的方式並行。而未有任何福利戶口的，可以仿效失業援助金的形式，另外作聲明收入及資產申請。據估算，派發有關生活津貼的開支應不多於200億元。
- **設立短期失業及就業不足援助金**(建議：每月正常收入的80%，上限為16,000元，每名就業人口最多可領取六個月津貼)，作為失業保障的一種，短期可處理失業勞工的困境。長遠而言，本會認為政府亦須就設立供款式的失業保險，作廣泛公眾諮詢。
- **其他短期紓困措施**：
  - 為社會保障、在職家庭津貼、交通津貼及學生資助全額或半額的受惠人提供額外的2個月支援津貼；
  - 為公屋租戶提供租金寬免；
  - 效法2020-21年間關愛基金推出兩輪「非公屋、非綜援低收入家庭津貼」(N無津貼)的做法，於2023-24年度內提供兩次「N無津貼」；
  - 延續2022-23年度預算案給予全港電力用戶電費補貼的做法，並因應近期能源開支大幅增加的情況而將補貼金額加倍(即由2022-23年度每用戶補貼1,000元增加2023-24年度每用戶補貼2,000元)；及
- 立即調整在職家庭津貼金額及放寬申請條件，包括因應當前失業和開工不足情況而調低所須工時規定，非常時期，例如因政府的社會活動限制命令而被迫不能上班應豁免工時，此外，兒童津貼應與工時脫鉤。
- 撥款大量增加學校托管、功輔、活動三合一服務，以助兒童學習及婦女就業。
- 增加對貧窮老人、兒童、青年、傷殘人士的支援等等。

## 2. 社協對預算案的財政承擔建議

社協就 2023-24 年度財政預算案的主要建議見本會就財政預算案向特區政府提交之意見書。總體來說，根據社協建議，2023-24 財政年度政府應：

1. 繼續採取「逆周期」財政措施，維持以至增加各項涉及民生的開支承擔，令新一個財政年度以公共開支佔本地生產總值不少於 25%為承擔目標；
2. 按社協建議，短期紓困措施涉及的政府財政資源影響約 604 億元；
3. 按社協建議，就涉及教育、醫療、安老、社會福利、扶貧及民權等範疇新增經常開支約 604 億元；
4. 按社協建議，就涉及房屋及醫療衛生的新增非經常開支約 537.5 億元；及
5. 撥備約 600 億元非經濟開支承擔額以全面回購港鐵股份。

## 3. 基層市民對預算案的期望意見調查

除了疫情打擊民生，本港愈來愈嚴重的貧窮情況亦是政府所不能掉以輕心的。貧窮問題不僅是本港深層次矛盾之一，也與社會穩定和社會公義息息相關。社協於 2023 年 1 月進行「基層市民對 2023 年度財政預算案的意見」調查，訪問近 1,000 位基層市民，成功收回 946 份問卷，並整理有關調查結果。

財政司司長現正就 2023-24 年度的財政預算案作諮詢。近乎全數（97.9%）的受訪者認為，因應疫情影響及未來的通脹，財政司司長應向生活在貧窮線下及正在領取各項現金津貼的基層人士發放基層生活津貼。

另外，如果財政司司長向基層人士發放資助，絕大多數（90.1%）受訪者均認為應以現金方式發放。在認為應以現金方式發放的受訪者中，主要原因是「可用來繳付各項家居費用（如租金、水電費等）」（82.5%）及「可更靈活運用」（79.6%）。而在認為應以消費券方式發放的受訪者中，主要原因是「可協助振興經濟」（84%）及「方便使用」（55.3%）。

是次調查顯示，過去一年的疫情困擾基層市民，令他們因失業或開工不足，導致收入減少，但同時因防疫及通脹等原因令開支增加，生活更是百上加斤，需靠借貸或福利津貼，維持基本生活。因此，基層市民去年獲得消費券，大部份均用於補貼基本生活必須開支，尤其是填飽肚的糧食，未能如政府所願，用於娛樂消費，以振興經濟。而針對基層的生活需要，絕大部份居民是熱切期盼可以有現金津貼，因為消費券交不到租金、水電費，這是居民必須支付的開支，不然是露宿街頭。

雖然政府已預告社會將逐步復常，但經濟復甦需時、恢復原有收入更需時，而即使基層恢復疫情前收入亦大都是貧窮線下，難以面對未來的通脹壓力，基層市民如沒有額外的生活補貼，將難以應付。更何況，現時收入減少，或失業，亦有居民是有汗出，無糧出，公司拖糧，因此，基層市民都期望來年度的財政預算案，振興經濟之餘，可以精準扶貧，針對較基層的派發現金津貼，以便基層市民更靈活運用來繳付各項家居費用，如食糧、租金、水電費等必須開支。對於沒有成人的貧窮未成人家庭亦要支援。

（詳情參見《**基層市民對 2023-24 年度財政預算案的意見調查報告**》）

二零二三年一月二十九日